

水、能源與公用事業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工業經濟的基礎設施包括公用事業，而楚格公用事業的歷史正映射出其工業的歷史。Wasserwerke Zug 於 1892 年由該鎮的供水公司與煤氣廠合併而成，為這座不斷發展的工業城鎮供應水、煤氣，後來又供應電力。¹其繼任者——地區公用事業公司 WWZ——如今在該州及其以外地區提供能源、供水和電信服務。²該公司參與了該州新能源系統的開發，包括在楚格鎮利用湖水供暖和製冷。³

對總部經濟而言，公用事業具有實際意義。楚格企業的數據中心、實驗室和生產設施需要可靠的電力供應，而國際集團越來越多地要求這些電力來自可再生能源，以履行其自身的氣候承諾並滿足投資者的期望。一個能夠為企業提供可再生能源、來自湖水的區域供暖和製冷以及現代化電信網絡的州，就為其吸引力又增添了一項要素。將 Metall Zug 地塊等昔日工業用地改造為擁有獨立能源系統的技術集群，正反映了這一發展。

1 註釋

1. Zug in der Welt, “Zugs zweite Industrialisierung 1880–1913”: 1890 年 Wasserversorgung Zug 收購煤氣廠，1892 年改組為 Wasserwerke Zug。

水、能源與公用事業

2. WWZ AG, “Über uns”, www.w wz.ch: 成立於 1892 年，淵源可追溯至 1878 年；為楚格州及周邊地區的居民和經濟提供能源、供水和電信服務；員工逾 550 人；約有 5000 名私人股東，約三分之一的股份由公共機構持有。
3. WWZ AG, “Circulago”, www.w wz.ch/de/circulago: 供暖和製冷網絡，從距岸約 400 米、深 26 米處抽取楚格湖湖水，為楚格鎮和 Baar-Süd 供能；分階段擴建至 2035 年；可滿足當地多達 50% 的供暖和製冷需求，每年減少約 1.5 萬噸二氧化碳排放。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，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，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：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zug-water-energy-and-the-utilities